

# 暨南大学理工学院文件

暨理教通〔2020〕6号

---

## 理工学院关于加强疫情防控期间实验室使用及安全管理的通知

院内各单位、全院师生：

为进一步加强疫情防控期间我院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，根据近期学校实验室安全工作会议精神，结合我院工作实际，现将疫情防控期间，尤其是学生返校后，我院实验室开放使用和安全管理相关要求通知如下，请遵照执行。

1. 疫情防控期间，学院全部实验室实行开放和使用审批备案制度。

2. 学院师生如需使用实验室，须提前申请，未申请或申请未通过的师生，不得擅自进入和使用实验室。申请使用的实验室，仅限于学院已同意启用开放的实验室。

3. 严控外来人员进入实验室。确因工作需要，按照学校和学院有关管理规定申报，经学校或学院批准后方可进入使用。

4. 学院师生应严格执行《学校实验场所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作指引》中的有关规定，并按照规定要求填报申请表（见附件1和附件2）。教师申请使用实验室，须报系（研究院）和学院主管实验室工作的领导审批；学生申请使用实验室，先报导师审核，再报系（研究院）和学院主管实验室工作的领导审批。

5. 各实验室必须严格控制进出人员和使用人数（实验室人员密度不得超出 $4\text{m}^2/\text{人}$ ）。

6. 进入科研实验室的师生须佩戴口罩、穿工作服，按要求填写登记表，及时、如实填写实验室出入记录。值日人员按规定完成每日实验室的通风换气和消杀工作并记录。

7. 实验室负责人是实验室安全的直接责任人，须对实验室安全和疫情防控负责，如果实验室发生安全或者疫情蔓延事故，将按照学院文件追究实验室负责人和实验室使用人的责任。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1. 理工学院实验室使用申请表（教师）

2. 理工学院实验室使用申请表（学生）

暨南大学理工学院

2020年5月28日